

证券代码：430461

证券简称：奥视威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有关材料，听取公司董事会情况介绍以及向公司有关人员进行询问的基础上，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决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是为了配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计划和业务发展要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石柱、程德俊、徐兴明

2023年12月26日